

「鴿主」胡志偉妄提「特赦論」

建制批法治做「交易」不能接受 涉礙司法公正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鄭治祖）多名違法「佔中」策劃者和核心參與者正式被檢控，民主黨主席胡志偉近日突然提出「特赦論」，建議候任特首在上任後運用香港基本法第四十八條12款的權力，特赦「佔中」參與者，及襲擊罪成被判囚兩年的「七警」及退休警司朱經緯等，以「修補社會撕裂」云云。多名建制派議員強調，胡志偉的建議完全漠視了法治精神，將嚴肅的法治問題變成「政治交易」，更有可能妨礙司法公正，是不可接受的。胡志偉其後收回有關言論並向公眾致歉。



民記批鴿：法治變蛋治

特稿 反對派經常高舉法治的旗號，但一涉及自身利益就以今天的我打倒昨天的我。民主黨主席胡志偉提出要「特赦」參與違法「佔領」而被檢控者，公民黨黨魁楊岳橋亦同意，惟被各界鬧爆後，兩人即時「改口」言論屬個人意見，不代表其政黨，民建聯fb專頁就發圖擲。

民建聯fb專頁昨日製圖，胡志偉照片下寫上「民主黨主席不代表民主黨」，楊岳橋的照片下則寫「公民黨黨魁不代表公民黨」，下方則召喚成龍出場講「媽我好亂啊」。帖子就標註了「不代表嘅神邏輯又番（返）嚟喇」。民建聯南區支部fb專頁在分享該帖子時就加多句「真係好亂」，還標註了「我地（哋）立場最堅定」，「唔會頭搖又尾擺」。

周浩鼎：當法治透明

民建聯fb專頁在另一帖子中，就引用了該黨副主席周浩鼎的回應，「『泛民』建議候任特首林鄭月娥行使特權特赦佔領行動中所有參與者，簡直當香港法治透明！開咗第一次特赦先例，以後仲得了？」帖子又標註了「泛民今天的我打倒昨天的我」、「一時一樣」、「你佔小朋友玩泥沙咩」、「犯法就要承擔法律責任」等字句。

梁志祥批龍門任你擺

民建聯立法會議員梁志祥也在其fb專頁上載了一幅題為《民意大特瀉》的惡搞圖，質疑反對派「昨日講法治，今日變蛋治。龍門任你擺，學志偉哥話齋：打和！Super！」帖子還標註了「和解如燒賣」、「鍾意隨便噃」。民建聯南區支部fb專頁在分享該帖子時又加料道：「好難觸摸呀！睇黎（嚟）同女人心一樣 都係海底針喎！」

網民：被打面打到啪啪聲

網民紛紛恥笑胡志偉。激進反對派中的「無待堂堂主」盧斯達分享了有關帖文，稱「當你泛民已經去到民建聯都可以打面打到啪啪聲」，「輔仁媒體」總編輯容樂其也發帖稱，「駁唔到呀你老×！」

■記者 羅旦

胡志偉在接受《明報》訪問時稱，候任特首林鄭月娥要有「具體行動」去「展示修補社會撕裂的誠意」，建議對方上任後成立獨立專責小組，調查「佔中」的起源和深刻檢討，按調查結論「對症下藥」，並建議林太運用基本法第四十八條的權力，特赦涉及「佔領」的所有犯人，包括七警、朱經緯和「佔中」的參與者等，「修補社會撕裂肯定是政治行為，因此一定要透過政治手段才可以解決。」

公民黨黨魁楊岳橋則稱，倘新政府可以無條件特赦，是代表新政府對香港最大的誠意、希望放下過去兩年的撕裂。

報道又引述有「泛民」議員指出，支持特赦「佔中」的涉案者，包括參加者及警員，但不應包括旺角暴亂的被捕者，說明反對擲磚等暴力行為。

李慧琼批縱容激進違法

有關「建議」受到各界批評，連反對派中也拒撻（見另稿）。

民建聯主席李慧琼昨日在回應時指，她看不到胡志偉的建議如何可以達至社會和解，反之會損害法治，並發放錯誤訊息，令部分人以為連政府都認同以激進及違法手段來爭取政治

目的。

周浩鼎：會帶來嚴重代價

民建聯副主席周浩鼎指出，「佔中」是嚴重的集體違法事件，不可以為了「修補社會撕裂」而「特赦」，否則會影響法治基石，帶來嚴重的代價。

他強調，「香港要保持法治公正，對參與『佔中』者提出檢控是應該的。」

林健鋒：會讓人有恃無恐

經民聯副主席林健鋒質疑，胡志偉提出「特赦」，「是否因為與他們本身成員有關？」他直言，香港是法治之區，不能以政治凌駕法治，更令人擔心的是日後再有衝突事件，或會有人有恃無恐，「如果大型違法行動可以獲得特赦，以後有小規模的違法行為又怎樣處理呢？」

梁美芬：須懲處「佔中禍首」

經民聯議員梁美芬指出，法院正審理涉及「佔領」的案件，不能任意說要特赦就特赦。如涉及及少不更事的學生，可由法院考慮輕判或減刑，但如果「佔中」發起人是「有目的挑釁成場運動」，不可以特

赦，「社會睇到，（佔中）發起人完全未得到懲處，他們發起人話會負起責任。」

陳健波：為「佔中」脫罪

立法會保險界議員陳健波強調，法治是香港重要的基石，不能因某些政治取態而任意破壞，此例一開更會令違法分子或別有用心者借此不斷挑戰法律底線，將對香港社會帶來安全的威脅。有關案件應該交由法院處理，而非運用政治手段去逃避責任，特別是「佔中」搞手仍然逍遙法外，提出這些破壞法治的「建議」，令人感到只是要為「佔中」搞手脫罪，和所謂「大和解」無關。

候任特首辦發言人回應指，由於相關的司法程序仍在進行，候任行政長官不適宜就個別案件作出評論。

胡志偉：收回言論並致歉

胡志偉晚上會見記者，稱有關的「特赦」建議並未經過民主黨內部討論，並承認有關言論未經深思熟慮，又對建議引發社會的爭議和困擾「深表歉意」，決定收回有關言論並向公眾致歉，更改口稱要解決社會撕裂和尋求和解，「必須撤回『8.31』，重啟政改」云云。楊岳橋其後亦道歉。

網民狂轟胡志偉

Honey Celia：真係荒天下之大謬！犯咗罪都可以討價還價？咁法律要嚟做乜？胡志偉，你認為佔中霸路行為係犯法嘅，咁你地（哋）又做？做完就話要一筆勾銷？

蔡志明：駛（使）乜驚成咁，講得出就要有承擔，唔係邊有資格做主席。

Eric Cheung：泛民即係承認佔中係犯法，冇犯法使乜要特寫（赦）。

Sam Kok：民主黨出賣民主，公民黨出賣公民。

Alfred Yu：跳船啦，組個公主黨，反正你班友輸打贏要，公主病入骨

Eric Cheung：如果特赦佢哋，咁多佔中受害者搵邊個算帳（賬）？

David Choi：搞笑，阻左（咗）咁多人90多日，依（嘅）家想乜事都有？做生意蝕左（咗）執左（咗）果（啲）d（啲）點算？你地（哋）賠返畀人呀？

資料來源：fb留言 整理：羅旦

網民黨友夾擊 鰐橋跪低「檢討」

網議政事 繼一個政黨三邊邊注，公民黨又有「新猷」，連一個人都可以兩邊邊注，講緊嘅就係「個人意見不代表政黨」嘅公民黨黨魁楊岳橋（鰐橋）。鰐橋日前向報章回應民主黨胡志偉嘅「特赦和解論」時，話特赦「代表新政府對香港最大的誠意，希望放下過去兩年的撕裂」，隨即被網民、黨友夾擊。言論見報半日都唔夠，鰐橋就接連在facebook出帖，一開始話「和解唔係咁解」、「特赦不是政治交換」，最終都係跪低「深切檢討」，話自己言論「令大家誤解公民黨」，仲對特赦「深有保留」。有網民擲揸道：「叻仔啦，識玩個人意見，唔×洗（使）負責任～」

余若薇陳淑莊陳家洛齊譴責

「特赦」佔領行動中的違法者，以換取「大和解」嘅論調，昨日在政圈引起熱議。鰐橋在回應《明報》有關報道時先稱，如果新政府可以「無條件特赦」，就代表有誠意放下撕裂。但咁嘅言論出自「訟黨」，令唔少人譁然，連黨友都大表不滿。前黨魁及主席余若薇就在fb出帖話：「很難接受七警特赦。」該黨立法會議員陳淑莊就話：「個人對這個建議好有保留。我會繼續為下月出庭作準備。」

風勢咁樣，鰐橋都即刻轉舵。佢先喺fb轉載陳淑莊帖文話「和解唔係咁解」，附和謂「新政府應該盡快落實『真普選』」、「『特赦』不是政治交換，更不應把法治變人治；大和解，單靠政府不追究刑事責任是不能達到的。」順便再踩下民建聯周浩鼎一腳，鬧佢「無恥」去製造「共同敵人喎」。

不過，火勢並未因此平息，鰐橋之後再出帖話自己會「深切檢討」，聲言「我的初步回應未經公民黨執委會討論，抱歉令大家誤解公民黨，我會深切檢討。我雖認同修補撕裂的方向，但是否以特赦體現，茲事體大，在社會未有深入討論前，深有保留。」

鰐橋轉軸之核突，令唔少政圈中人都忍唔住出帖抽水。公民黨前黨主席陳家洛發帖擲揸道，「人地（哋）放氣球試探水溫，玩中南海暗戰，高lv過電競，我地（哋）唔識就好心咪行埋去啦。今次U-turn切割，下次又可以，再下次又可以……但原則定位嘅核心問題，就拜託各大黨派民主運動先進前輩思考討論了，講完。」

「本土」「熱狗」「獨派」狂抽水

「本土民主前線」黃台仰則模仿鰐橋個帖文寫道：「就在臉書的回覆，我的初步回應未經『本土民主前線』執委會（如有）討論，抱歉令大家誤解『本土民主前線』，我會深切檢討。我雖認同修補『泛民/本土』撕裂的方向，但是否以唔抽水的方式體現，茲事體大，在社會未有深入討論前，深有保留。」

「熱血公民」梁逸朗就踩到應一應謂：「公民黨除咗會『一黨三投』，原來仲識得『一人兩投』。……咁都有得買晒兩邊。楊生，喺（即）係你支持唔支持特赦？」並加上「我無誤解公民黨呀，騎牆不墮都係公民黨核心價值嚟架（㗎）啦～」、「成日亂×咁講嘢，之後道完歉扮無事。」等標籤（hashtag）。

區議員鄭葆賢亦出帖質問：「究竟一個黨駛（使）唔駛（使）統一講法？」再附上「咁多講吓啲咩咩個人意見」、「原來黨主席同黨魁唔理黨係香港慣例」、「黨員都係要睇報紙先知嘅」、「阿鼎話損法治駁唔到」、「然後某黨彈出彈入」等標籤。

同佢非常老友嘅「青年新政」游蕙楨就留言大力擲揸，「上晝代表個人下晝代表黨就可以解決呢個問題」、「我講下咋」、「今朝個腦有事而（嘅）家正常返」、「其實大家誤會左（咗）我意思」。

「獨派」陳澤滔亦反問：「咁即係點？」而佢嘅標籤就係「咁佢哋係民意派，未摸清民意之前彈下彈下又好難怪佢哋」。

■記者 甘瑜



網民批「律師黨魁食屎啦」

Brandon Yau：咁都得？半日內由都算支持變「深有保留」。

Ding Wan：放風就放風啦，講野（嘢）！

C.w. Ho：贏谷輸縮，試香港人嘅底線。

Fat Tsoi：真叻仔，又分開投注。

Kit Lai：一個黨三個立場，都唔係第一次啦。

Ha Jojo：叻仔啦，識玩個人意見，唔×洗（使）負責任～

Andy Lau：身為律師都唔重視法治精神你真係食得屎㗎。

Eric Lo：謹謹記你是大律師，亦是黨魁。你的意見會被視為黨的立場。

Benny Tsang：講說話都唔經大腦，你點做大律師？你點做立法議員呀？

資料來源：fb留言 整理：羅旦

救金主肥黎 戴妖最着數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羅旦）所謂「特赦」此議一出，不同政治立場者皆鬧爆。「經濟通×晴報聯合舉辦」昨日的網上投票發現，截至昨晚9時，在七百八十多名網民中，87%不同意「特赦」，同意者僅12%。有網民留言質疑，民主黨主席胡志偉提出這建議，是以法治作為政治交易，有人更質疑此舉「救的應該是佔中金主肥佬黎（黎智英）」。

網民「ny318」留言道，「胡志偉的提議，好明顯話比（界）大家知當日所有佔中參與者都犯了法！之前唔係企得好硬咩？……民主黨為救的應該是佔中金主肥佬黎了。」

「Nordost」則猜測道，「最大可能：戴妖（戴耀廷）叫黎狗（黎智英）叫胡志偉出聲做醜人。胡嘅江湖地位唔



高，願做爛頭卒。得嘅，戴妖最着數；唔得嘅，戴妖就又一次精人出口……」

「路人乙」就批評，「丑（醜）惡的民主黨，竟然將香港的核心價值之一的法治精神，建議去造（做）政治交易。」「HumbleOpinion」則指，「依法治港，甚麼政治事，用政治手段解決。這豈不是用政治做擋箭牌，無法無天都可以！又是否任何人可以以自己的『崇高』的政治理想，便可不顧法紀。」

反對派「鬼打鬼」同道都有「大和解」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鄭治祖）民主黨主席胡志偉提出「特赦」建議，公民黨黨魁楊岳橋「和議」，即被自己黨友、激進反對派、激進「本土派」以至「自決派」等圍攻。

在「特赦論」提出後，民主黨立法會議員許智峯率先發難，稱反對以「特赦」來換取「大和解」，稱此舉與香港法治的理念背道而馳。公民黨在聞到（火藥）味後即急謀對策「拆彈」，結果決定由該黨議員陳淑莊、郭榮鏗等澄清該黨的立場。

身為「佔中」被告的陳淑莊稱，「大是大非，我個人對這個建議好有保留。我會繼續為下月出庭作準備。……新政府向香港人展示修補撕裂、重建互信的最大誠意，是實現『真普選』。」

郭榮鏗則直指，「特赦論」完全沒有法理基礎。

激進反對派與「自決派」一齊炮轟

胡志偉。「香港眾志」立法會議員羅冠聰稱在「民主未來臨前就提出和解，是不負責任」。

新界西的朱凱迪稱，該建議並沒有在反對派會議上討論，並非他們的共識。

九龍西的劉小麗聲言，「小圈子選舉」、貧富懸殊等造成社會撕裂的問題未解決，難言「大和解」。

社民連的梁國雄更乘機抽水，聯同「人民力量」、「香港眾志」、劉小麗及朱凱迪等於即將來臨的周日（23日）舉行所謂「反對小圈選舉 反對政治迫害大遊行」。

梁國雄聲稱「沒有實質的民主改革」，無從談及「和解」，「如『民主派』輕率示好，只強調達成和解的結果而避談制度改革，無疑只是向專制政權搖尾乞憐，實乃飲鴆止渴！……我們追求公義，不是尋求憐憫」云云。